

2023年度
苍溪县白山乡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7
第五部分 附表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二、收入决算表	18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业务水平，业务量不断提高今年，我院克服人手少，设备简陋的困难，全院职工不断加强业务学习，

提高业务水平，实现业务收入113万余元，同比增长10%，药品收入比例控制在70%以内，门诊人次11,452人，收住院256人，年初确立的工作目标基本完成。

2. 加强医疗质量管理，服务水平稳步提升继续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制度，不断完善并严格落实各项医疗质量管理核心制度，加强医务人员医德医风建设，实行行风民主评议，加强群众监督，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增强服务意识，转变服务观念，改善服务态度，以群众满意为最高目标，自觉抵制医药行业的不正之风，加强自身职业道德修养，努力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3. 增强安全防范意识，确保良好医疗秩序增强依法执业意识，不超范围执业。定期进行卫生法律法规和医疗事故纠纷防范知识培训，增强医疗纠纷防范意识，杜绝医疗事故纠纷的发生。

4. 做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缓解群众看病难实行了住院报销直补工作，本院住院病人实现了出院即时报销，极大地方便了群众。以配合新农合办的微机化管理。平时，对新农合工作加强宣传，有效地提高了群众的参合积极性。大力推广电子医保使用，刷脸识别系统已安装，使用方便深受老百姓欢迎。

5. 为了认真搞好全乡农村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我院全面实施公共卫生服务员制度，先后下乡入户为7个行政村11个自然村585余人进行了体检工作，使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保质保量正常开展。1-6月份，建立健康档案7,357份，建档率达99.8%；电子系统录入7,357人，登记管理65岁及以上老年人

1,744人,健康体检620人次,老年人规范管理率85%;对35岁以上人群进行高血压检测,筛查出高血压患者10例,规范管理率达95.8%,高血压控制率达67%;筛查出糖尿病63人,控制率达65%;筛查出重性精神病患者34例,管理率100%;孕产妇建卡管理10例,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100%,住院分娩100%,0-3岁儿童登记管理87例,0-3岁儿童体检107人次,系统管理率92.54%,2023年度出生儿童15人,建卡15人,建卡率100%。按程序规范接种各种疫苗291人次,其中流动人接种率达95%以上;认真落实疫情报告和肠道门诊规范管理工作,1直报传染病并及时给予了治疗和正确的指导了用药,经在体检呈现阴性现已结束治疗,并对全乡3位结核病人进行系统管:二狠抓健康教育工作,结合全乡实际,制作了针对常见病、慢性病、传染病防治和健康生活的宣教展板4块。并在卫生院各科室及各村卫生室张贴有“吸烟有害健康”警示牌6块。全年在各村居民中针对65岁以上老人、慢病管理人员及其它人群的健康咨询活动6次,参加人员580余人。利用下乡体检机会开展义诊、健康教育宣传580余人,发放健康知识宣传单10,000余份。

6. 今年我院将中医药建设作为重点,成立了中医科,完善了中医科相关制度,购进了310余种道地中草药,开展了中医临床诊疗活动,努力营造中医药文化氛围,大力推广中医药技术。

7. 做好妇幼工作,保障妇女儿童健康。对孕产妇定期进行孕期检查,并做好产后访视和母乳喂养指导工作,做好妇幼卫生信息统计管理,按时准确上报各种报表,定期召开村卫生员例会,

按时参加县保健员会议，认真做好降消工作，真正把降消项目这一民生实事办好。

8. 做好乡村振兴工作，提高救助保障水平。一是对认定的扶贫救助对象实行门诊住院减免政策。二是对扶贫对象特殊人群提供及时优质上门服务。三是对扶贫对象家庭定期打扫卫生、健康咨询、及时了解当下困难共商脱贫良策。四是对扶贫对象家庭节假日慰问及提供力所能及的送温暖活动。五是强化培训宣传。一是积极组织医疗、公卫人员下乡开展培训，做好上级政策文件解读和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二是村卫生室每月召开一次例会，加强对11个村卫生室的业务培训，提高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技术水平。三是充分利用村级广播、医疗公卫人员下乡宣传，为工作开展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白山乡卫生院属于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苍溪县白山乡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29.2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6.74万元，增长48%。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医疗收入中门诊收入增加、财政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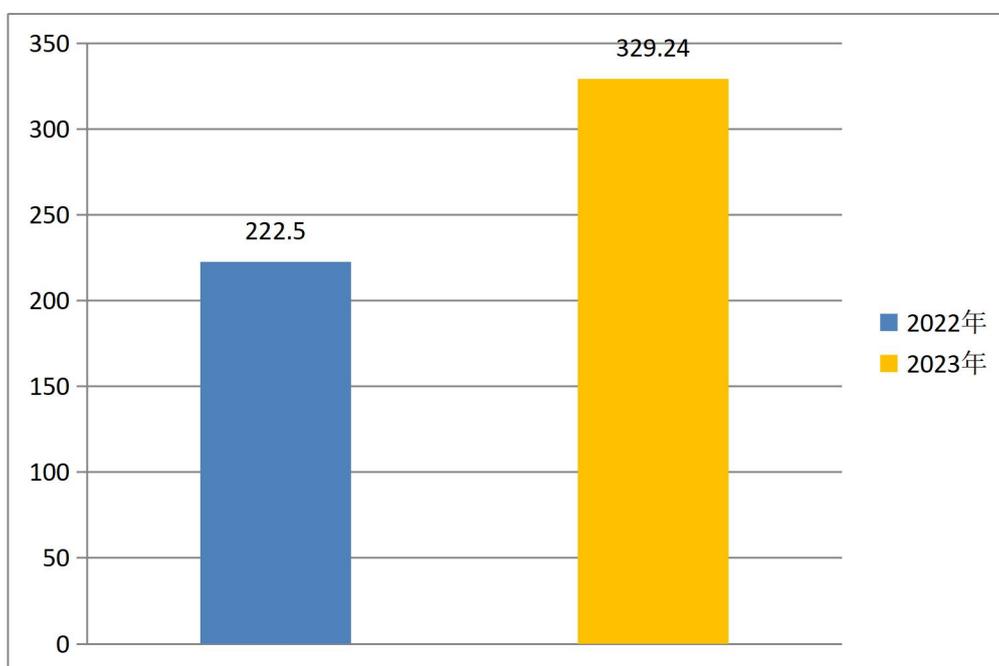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9.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1.82万元，占58.3%；事业收入135.9万元，占41.3%；其他收入1.52万元，占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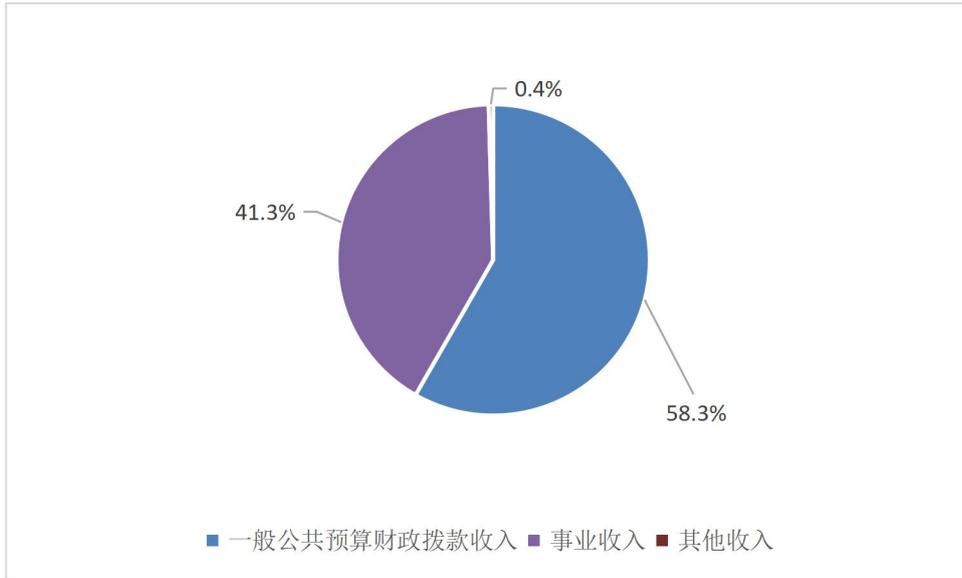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29.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2.58万元，占76.7%；项目支出76.66万元，占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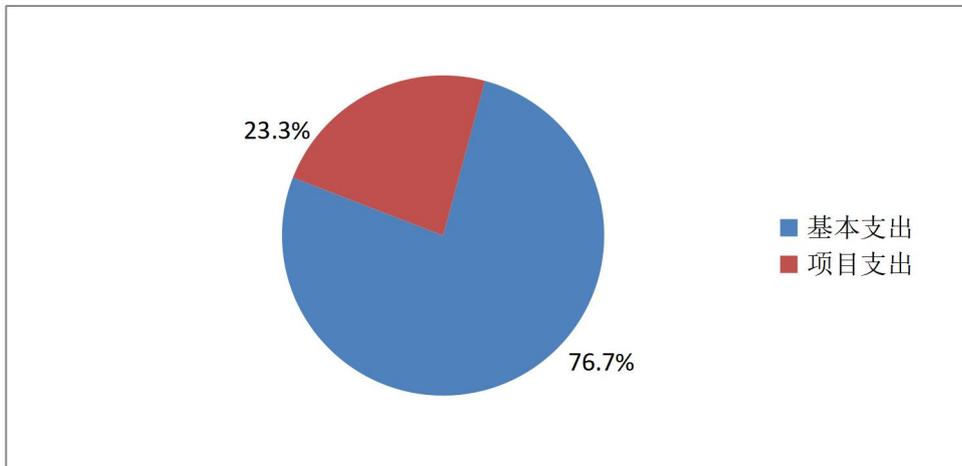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91.8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0.89万元，增长27.1%。主要

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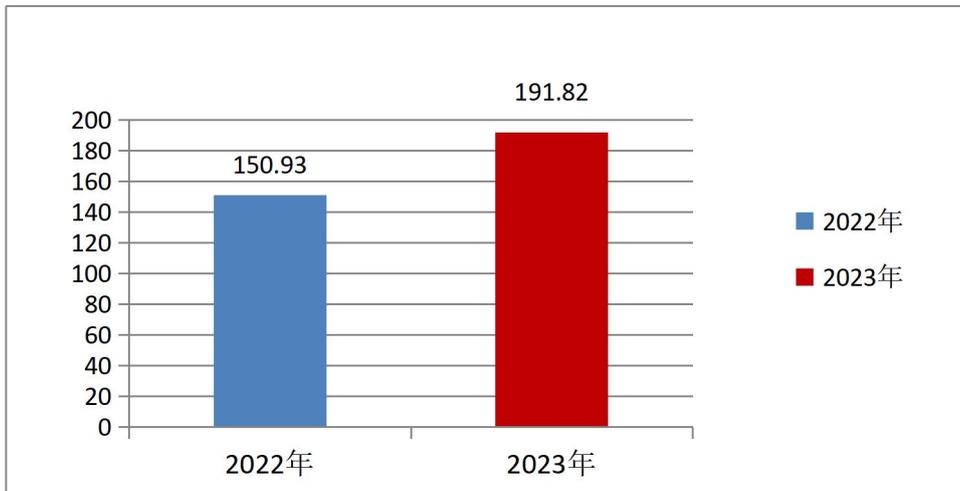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1.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8.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89万元，增长27.1%。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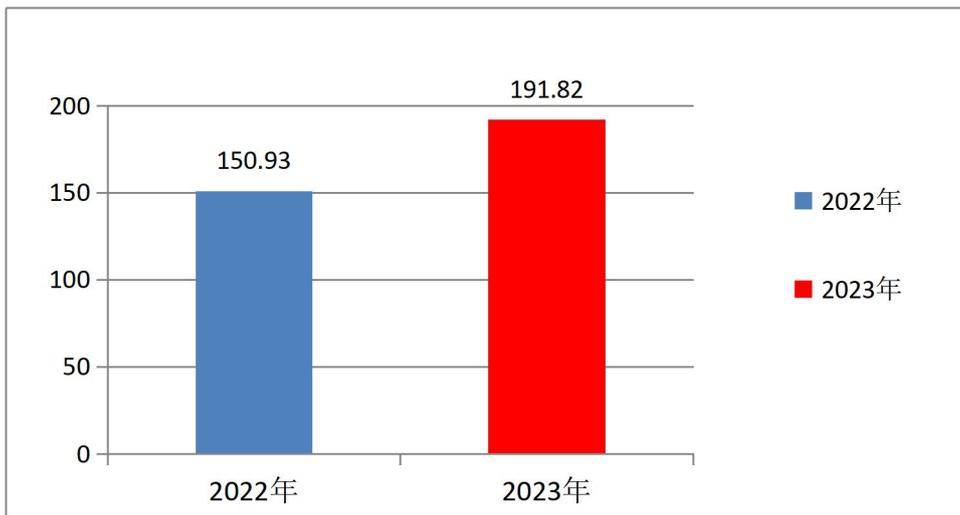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1.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42万元，占6%；卫生健康支出171.31万元，占89%；住房保障支出9.09万元，占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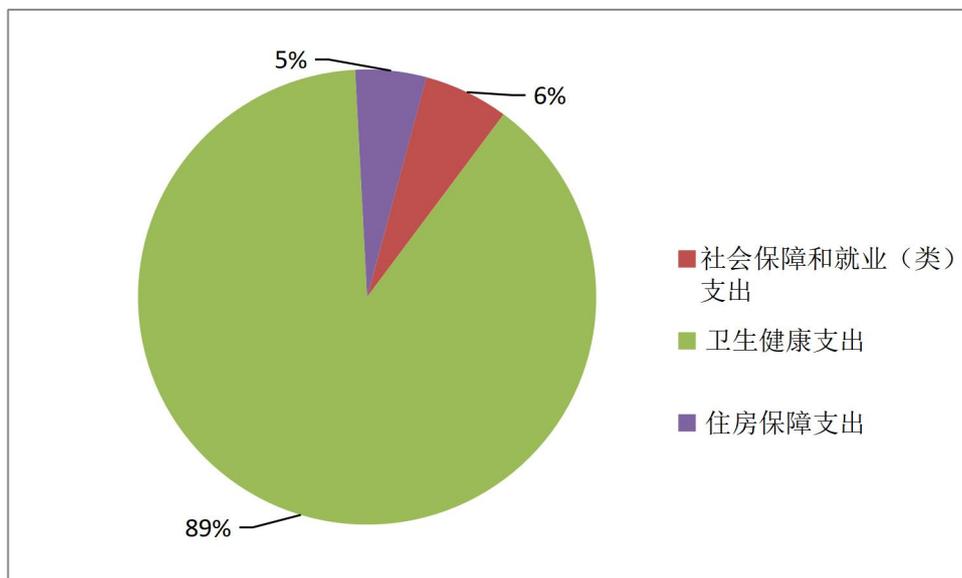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16.3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1.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88.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1.42万元，支出决算为11.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全年预算为87.43万元，支出决算为84.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

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8.39万元，支出决算为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65.59万元，支出决算为64.7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全年预算为1.86万元，支出决算为0.8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全年预算为3.11万元，支出决算为3.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95万元，支出决算为1.9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10.53万元，支出决算为10.53万元，完

成全年预算的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2.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9.09万元，支出决算为9.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5.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2.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26万元、津贴补贴5.26万元、奖金12.41万元、绩效工资30.5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4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5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87万元、住房公积金9.09万元、生活补助4万元。

公用经费2.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76万元、水费0.18万元、电费0.38万元、邮电费0.04万元、差旅费0.94万元、培训费0.03万元、公务接待费0.0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21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较上年与预算数增加0.21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变动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年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度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21万元，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4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苍溪县白山乡卫生院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苍溪县白山乡卫生院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度12月31日，苍溪县白山乡卫生院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等2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

中,选取2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28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卫生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公共卫生岗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机构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卫卫生支出（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卫卫生支出（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项）：指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过渡期临时性工作补助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